

## 楔子

少年佇立在一座石砌的拱橋上，低垂眼眸望著下方被風吹拂蕩起圈圈漣漪的綠波。

一個約莫七、八歲、紮著兩條辮子的小女孩蹦蹦跳跳的來到橋上，女孩有張可愛的圓臉，嘴裡哼唱著不成調的童謠，一雙烏溜溜的大眼好奇的四處張望，瞥見少年，她好奇的走到他身邊，踮起腳尖趴在石欄上，伸長頸子，學他望著下方，但是什麼都沒瞧見，她不禁疑惑的轉過頭問：「大哥哥，你在看什麼？」

甫遭逢家變的少年，滿心鬱恨難消，沒心情理會她。

她定定的望著他，發現他眉峰緊蹙，她於是將手裡拿著的一包松子糖塞到他手裡，脆聲道：「大哥哥，你是不是很傷心？每次我難過時，只要吃塊糖心情就會變好了，喏，這些糖都給你吃，希望你的心情能好起來。」

少年低頭看了眼被塞到手裡的那包糖。

小女孩稚氣的接著道：「我母妃曾說過，只要把腳抬高，這世上沒有過不去的坎，咱們府裡的門檻都挺好跨的，所以我都能一下就跨過去了，大哥哥你這麼高，一定也跨得過去。」

她搖頭晃腦，模仿著大人的語氣再道：「還有，我父王說，這條路走不通，改走別條路就是，要是真沒路可走，就自個兒打出一條路來。」

其實對於父王和母妃講的這些道理，她至今仍一知半解，卻說得振振有詞、頭頭是道。

聞言，少年微微一怔，終於看向她。

小女孩咧開嘴，露出缺了顆門牙的潔白貝齒，朝他露出燦爛的笑臉。

他在心裡仔細咀嚼她方才說的話……是了，只要肯抬起腳，就能跨過那道坎，走上另一條路，他不能讓叔叔和未婚妻的背叛，成為他心頭跨不過去的坎，不能讓憎恨死死困住他的心。

少年茅塞頓開，再瞅向她天真的模樣，陰暗的情緒彷彿也被她那燦亮的笑容消融了，他正想同她說些什麼時，便見幾個丫鬟婆子遠遠找來一

「郡主，您怎麼偷跑出來玩了，府裡的人全都在找您哪！」

「我來啦！」小女孩咚咚的朝她們跑過去，臨走前不忘回頭朝少年擺了擺手。「大哥哥，再見。」

聽丫鬟婆子們喊她郡主，他接著再從她們的衣衫上繡的紋徽辨認出小女孩的身分。竟然是她？！

## 第 1 章

御書房裡，大行王朝第九代皇帝辜擎元召了國師季長歡進宮，與他商討此番要裁撤的官員。

辜擎元將一份名單遞給他。「名單上所列的官員，國師認為哪些該撤職罷免，便圈選起來。」他這麼做的目的倒也不是要把這件事交由季長歡來決斷，而是想藉此試探兩人所想是否相同。

說起來季家與大行王朝淵源頗深，初代國師便是季家祖先，相隔兩百多年，季家又再出現一位國師，季長歡之所以能在年僅二十七歲便被皇上委以國師之重任，乃是佔了天時、地利與人和。

六年前，先皇猝然駕崩於西巡途中，諸皇子奪位，季長歡慧眼識英雄，相中了與他年紀相仿、但當時卻無權無勢的六皇子辜擎元。辜擎元靠著季長歡替他出謀劃策，最終終於從血腥殘酷的奪位之爭中脫穎而出，登上帝位。

辜擎元雖然黃袍加身，卻緊接著面臨權臣世家把持朝政，令他空有帝王之名，卻無帝王之實，形同傀儡，此後又在季長歡的謀劃下，花了三年的時間，才一一從那些權臣世家的手中收回大權。

身為第一大功臣的季長歡被辜擎元奉為國師，他同時也是大行王朝有史以來最年輕的國師，朝中但凡重要的決策，辜擎元皆會徵詢他的意見。

接過內侍太監遞來的名單和一支朱砂筆，季長歡低頭細看須臾，在上頭圈選了數人，再將紙遞還回去。「這些是臣所選之人，請陛下過目。」

內侍太監上前接回那份名單，再呈給皇上。

辜擎元看了看，前面數人皆與他心中所想相符，唯獨最後一人不同，他俊雅的面容微露訝異，抬眉問道：「國師，最後一個你可是基於私心才圈選的？」

「臣不明白陛下何以這麼說。」季長歡不動聲色的回道。他清朗的嗓音猶如玉石相擊，清亮悅耳，令人如沐春風。

辜擎元索性挑明了道：「半年多前饒國公出面，替已與你妹妹議親的孫兒退掉婚約，朕聽聞這事使你妹妹蒙受不少羞辱和嘲笑。」

季長歡的妹妹季長薇曾數度遭人退婚，半年多前饒家上門求娶，但不久後又反悔退婚，使得季長薇遭人退婚之事又多添一筆，他懷疑季長歡為了報復而刻意圈選饒國公也是情理之中。

季長歡一撩長袍，屈膝跪下，神色凜然道：「此乃私事，臣豈是如此是非不分、以私害公之人？倘若陛下對臣有所懷疑，臣願辭去國師一職，以證清白。」

御書房裡，除了皇上、季長歡以及內侍太監，尚有一人坐在一旁的紫檀椅上，他五官生得極俊，卻蒼白到毫無血色，且能這般大刺刺的在皇上跟前端坐著，身分有多尊貴自然不在話下，他正是皇上唯一同父同母的胞弟，萊陽王辜稹元。

聞言，辜稹元朝季長歡投去一眼，便又慵懶的把玩著手裡一只醜陋的木雕人偶。

辜擎元連忙起身，親自上前扶起季長歡，解釋道：「國師快請起，朕只是想，饒國公為人還算圓融，若不是為了這事，不知國師為何會圈選他？」

當年季長歡輔佐他奪位之時，曾為他獻上五個強兵富國之策，一除佞臣、二興農利商、三肅貪官、四文武併重、五整治朝中冗員。

前四項這幾年已開始著手執行，如今只剩最後一項。

眼下，世家大族仍佔據朝中泰半的官職，其中不乏年邁體衰、尸位素餐的官員，這些冗員就像附之於人身上的蛆蟲，以人的血肉為食，不裁撤終將使朝廷被漸漸吸乾衰亡。

然而這些朝臣還沾親帶故，彼此之間關係複雜，若一個處置不當，必會引發朝中震蕩、人心惶惶，故而在季長歡的建議下，在朝廷經過這幾年的休養生息，局勢已大致穩定後，他才決定要處置這批冗員。

季長歡鄭重的回道：「稟陛下，臣之所以會圈選饒國公，絕無半點私心。饒國公今年已六十有三，任吏部尚書一職長達二十五年，卻碌碌無所作為，還擅用職權安插不少饒家子弟在六部之中，且自他一年前大病一場後，身體狀況便大不如前，一個月裡起碼有半個多月都告假在府中靜養。」

說到這兒，他頓了一下，才又續道：「臣圈選饒國公，一來是為其身子著想，饒國公如今體虛身弱，已不堪負荷繁重的朝事，不如讓他好生頤養天年；二來是為朝廷設想，有饒國公做榜樣，想來也能令其他官員有所覺悟。」

辜擎元聽他說得句句在理，思量片刻，同意了他的看法。「國師所言極是，這事兒就依照國師所說來辦吧，頭一批就確定是這些人。」

此事議定後，季長歡正要告退，便聽到外頭太監稟報平樂侯歐清暉求見。

辜擎元看了眼季長歡，下令允了。

沒多久，穿著一襲銀白色武將袍服的歐清暉進了御書房，見季長歡正要離開，朝他狠狠瞪去一眼，這才向皇上行禮。「臣參見陛下。」

「歐卿家求見，有何事？」

「啟稟陛下，北國猛人近年來屢屢在邊境侵擾百姓、恣意撒野，臣認為再不出兵，只會讓那些猛人越發得寸進尺，還請陛下盡快派兵討伐。」歐清暉嗓音渾厚的道。

聞言，季長歡腳步一頓，反對道：「陛下，臣認為朝廷如今仍當休養生息，不宜輕啟戰端。」

歐清暉怒聲駁斥，「難道咱們要像龜孫子一樣縮著腦袋，放任那些猛人在咱們頭頂上撒野，欺辱掠奪咱們的百姓嗎？再說，如今在陛下英明的治理下，國庫充足，百姓豐衣足食，正是一鼓作氣將那些猛人趕出邊境的最好時機。」

季長歡徐徐啟口，「陛下，就臣所知，那些侵擾的猛人只是北國流民，並不成氣候，此事無須大動干戈，只須稍加用計驅離他們即可。」

「大國師倒是說說看，該如何用計驅趕他們，莫非是要使出美人計，送幾個美人過去迷惑他們？」歐清暉兩手橫胸，一雙大眼銳利的斜睨著季長歡，嘲諷道。

季長歡的神色依舊溫潤清朗，並未因他的嘲弄而動怒。「平樂侯，你身為武將，當知用兵之道，當以攻心為上，攻城為下；心戰為上，兵戰為下。為上者更該以德服人，若事事皆以兵戈相向，不僅勞民傷財，也無法讓人心服。即使能平一時之亂，仍無法徹底拔除禍根。」

「你說的這些全都是屁！」歐清暉不客氣的啐了一聲，「兵戰為下？想當初塗州被叛王所佔，可是我率領五萬兵馬親手打回來，倘若沒有這五萬兵馬，這會兒塗州能不能重回朝廷手中還在未定之天。」他怒指季長歡，咄咄逼問，「那會兒怎麼不見你用心戰

之法把失去的城池給奪回來？況且那些兵法韜略，老子讀的會比你少嗎？！少在老子面前賣弄，說的話比屁還臭，沒半點用！」

辜擎元見歐清暉連粗話都罵出口，有些頭痛。

季、歐兩家交惡已久，歐家在當年也是扶助他登基的功臣之一，尤其歐家一門皆是武將，數代以來為大行王朝立下不少汗馬功勞，功在朝廷，他不好偏幫季長歡。

為免兩人繼續僵持，他溫聲安撫道：「兩位愛卿都言之有理，出兵西北，茲事體大，朕會再詳加考慮。若沒其他的事，你們先退下吧，朕尚有事要同萊陽王說。」

季長歡立即躬身告退。

陛下都開了金口，歐清暉再怎麼不悅，也不得不跟著告退。

待兩人離開後，辜擎元嘆了口氣，看向九弟，比起脾氣率直的歐清暉，性情喜怒無常的九弟更教他頭痛，尤其九弟的愛妾身死之後，性情變得更加殘暴了。

「稹元，五天後是母后的忌日，你……」

辜擎元提起的母后並非當今陳太后，而是兩人的生母蘭嬪，辜擎元稱帝後追封生母蘭嬪為聖德慈安皇太后。

辜擎元話尚未說完，便被辜稹元打斷，「皇兄若是想調解季、歐兩家的恩怨，臣弟倒是有一個辦法。」說完，他勾起一抹不懷好意的笑。

「你有何辦法？」辜擎元倒也沒怪罪九弟的無禮，兩人自幼感情親厚，當年他尚未登基前，多次遇險，是九弟不顧性命屢次相救相護，才讓他有命登基稱帝，因此他對九弟十分寵愛寬待。

辜稹元簡單的回答道：「讓他們彼此忌憚即可。」

「這是何意？」辜擎元沒聽懂他的意思。

「讓季家的女兒嫁進歐家，把歐家的女兒嫁入季家，兩家各有女兒在對方手上，自然不敢輕舉妄動。」

辜稹元出這個主意並不是想讓季、歐兩家化干戈為玉帛，而是想給兩家添堵。自愛妾死後，他便看不得別人的日子過得太好，既然季長歡和歐清暉交惡之事讓皇兄頭疼，他索性提出這個主意整治兩人一番。

辜擎元這才明白過來九弟的意思是要讓兩家化冤家為親家，但明明是喜事，卻教他給說得彷彿互換人質似的，不過……這主意似乎不壞。

離開御書房，季長歡朝宮外而去，在禮清門前乘上自家的轎子。

轎夫抬轎往季府所在的尚陽坊而去，兩名侍從跟隨在轎子兩側。

整個京城是以皇宮為中軸，區分為東南西北四個區塊，劃分成上百個坊，其中朝中三品以上官員的官邸泰半都在尚陽坊。

轎子在經過工部尚書盧冠的府邸後，季長歡的聲音從轎裡傳了出來—

「侯修，時間差不多了，去吧。」

「是。」跟隨在轎子右側的侍從應了聲，掉頭往另一條路而去。

轎子快抵達季府時，季長歡突然讓轎夫停下轎子，他下了轎，漫不經心的朝附近某處牆角睇去一眼，不意外的瞟見藏在那裡窺看的一抹人影。

那人以為自個兒藏得很嚴實，卻不知早在一年多前便被他的侍從發現，在查明對方身分後，他暗中觀察了一段時日，隱約明白對方的心思，便放任著對方，也沒去理會，不想對方竟能耐得住性子，這一年多來遲遲毫無動靜。

他不緊不慢的走著，想引對方現身。

直到他都快走到季府，對方仍躲著沒有出現。

歐水涓縮在牆角，一雙烏黑大眼眨也不眨，貪戀的凝視著季長歡頎長的身影，她輕咬著下唇，強忍住上前向他吐露心意的衝動。

她初次見到季長歡，是在一個春光明媚、鶯飛草長的日子。

一多年前，她前往望月城探望舅父歸來，馬車駛進城門，她撩起車簾子望向外頭，瞥見一個約莫三、四歲的孩子正在路旁玩皮球，怎料那孩子一個不小心，讓球滾到了路中間，那孩子著急的跑過來要撿，這時，對面一輛馬車正疾馳而來，眼看就要撞上那孩子，她嚇得急忙大叫一聲，讓車夫停車，想下去救那孩子，卻也心知待自個兒過去，怕是已經來不及。

就在千鈞一髮之際，有個身穿一襲月白色長袍的男子疾步跑過去，抱起那孩子，及時避開那輛並未因為要撞上孩子而放緩速度的馬車。

男子一頭黧黑長髮用一只玉冠束起，溫朗的臉上噙著和煦的微笑，修長的手指輕輕拍撫著受了驚嚇正號啕大哭的孩子，接著他從衣袖裡取出一塊油紙包著的糖塞進那孩子嘴裡，總算哄得那孩子不哭了。

孩子的娘親在附近的攤子買東西，看到這意外，嚇得臉色都發白了，她匆匆忙忙跑過來，朝男子頻頻道謝。

男子微笑著把孩子交給婦人，轉身坐上停在一旁的轎子離開。

當時他那明潤的笑容彷彿春風般拂進她的眼裡，滑進她的心裡，教她一顆不曾為誰悸動過的春心，在剎那間萌動了。

她就此將這個人攔進心頭，藏在心間。

她後來打聽到他的身分，為了他，她不惜違抗父母為她安排的婚事，言明非他不嫁，卻被平日十分寵愛她的父王嚴厲的責備了一頓——

「妳誰都能嫁，就是不能嫁給季長歡！」

「為什麼？」她不平的問。

「季長歡在朝堂上處處與咱們歐家過不去，妳嫁到季家還能有什麼好果子吃？！」

「父王，待女兒嫁過去之後，定會說服季長歡不再同咱們家作對，您讓我嫁給他嘛。」

她央求道。

「咱們歐家與季家交惡這麼多年，妳以為妳想嫁給他，他便願意娶妳嗎？妳把這心思給我掐住了，往後不許再提！」

被父王怒斥一頓後，歐水涓接著又被母妃叨唸勸誡——

「妳這傻丫頭，怎麼偏看上他呢，咱們兩家的恩怨暫且不提，妳可知道季長歡至今都二十七了，為何卻仍未娶妻？」

「為什麼？」

「那是因為他先前曾有個未婚妻，就在論及婚嫁時，那姑娘忽得急症，就這麼香消玉殞，他悲慟立誓，說要為那姑娘守身，終生不娶，以全兩人的情誼。」其實敬王妃早已記不清當初傳言季長歡是立誓五年還是十年不娶，但為了勸解女兒，索性便說他立誓終生不娶。

歐水涓不曉得被母妃給誑騙了，反倒被季長歡的癡情感動得兩眼淚汪汪，只好從此絕了嫁給他的心思。

然而這一年來她對他仍是難以忘懷，只要一得空，便會在他下朝回府時分，躲在這裡偷看他，哪怕只是幾眼，也能稍稍撫慰她對他那無法言說的思慕之情。

他對於未婚妻的執著和深情教她敬佩，為了尊重他這番難能可貴的情意，她只能把自個兒的心意藏起來，不教他為難。

看著他的身影緩步走進季府大門，歐水涓幽幽吐出一聲嘆息，落寞的轉身離去。  
季府書房。

一個時辰後，先前被派去辦事的侯修回來稟告，「稟大人，盧昌國在春餘酒樓嘲笑萊陽王那名已死的寵妾時，恰好被萊陽王聽見，遭他一劍砍死。」

大人早吩咐過他守在春餘酒樓附近，一瞧見萊陽王出現，便進春餘酒樓找掌櫃要一壺白乾，之後便留在酒樓裡等消息。至於等什麼消息，他事先並不知情，直到不久後萊陽王進了酒樓，一劍砍死盧昌國後，他才明白主子的用意，趕緊回來稟報。

盧昌國是盧冠的兒子，盧冠不僅是工部尚書，還是當今陳太后和陳國舅的表弟，如今他兒子被人一劍捅死，可不得了，但更不得了的是，殺死他的人是陛下最寵愛的萊陽王辜稹元。

不過他最佩服的是自家國師，也不知國師是怎麼神機妙算，竟然預先算到萊陽王會在春餘酒樓殺死盧冠之子。

季長歡頷首道：「辛苦你了，下去休息吧。」

「是，屬下告退。」

待他出去後，季長歡取出一本書冊，從裡頭拿出一張紙箋，紙上寫了數個人名，上頭已有幾人被劃去，他提起筆，在盧冠的名字劃了一撇。

萊陽王殺死盧昌國一事，並非他神機妙算，乃是一場借刀殺人的精心布局。

萊陽王的寵妾死後，每月初八他都會前往寵妾生前最喜愛的春餘酒樓，叫來滿桌的飯菜弔祭她。

他事先已在執褲盧昌國的身邊安插了人，讓他在今天將盧昌國帶往春餘酒樓，他們的雅間被安排在為萊陽王預留的雅間旁邊。

春餘酒樓幕後的東家正是他，掌櫃和店小二全都是他的人，所以當掌櫃的瞧見侯修進了酒樓，還要了一壺白乾，便明白這是萊陽王將至的暗號，便依照囑咐親自送上一壺酒到盧昌國所在的雅間。

此時他暗中安排在盧昌國身邊的那人，見到掌櫃親自送酒過來，便依他事前的交代，不著痕跡的把話題引到萊陽王那名已逝的寵妾身上。

盧昌國先前已不止一次嘲笑過萊陽王那名寵妾的長相，此番再提起，自是免不了再嘲諷幾句。

那些話隔著一道薄薄的木牆，自然全落在萊陽王耳裡。

去年愛妾死後，萊陽王幾欲發狂，將伺候她的人全都斬殺，哪裡能容忍得了旁人這般羞辱她，但他深知依盧昌國猖狂跋扈的性子，定是不肯向他伏低認錯，而被激怒的他，自是不會手下留情，愛妾死在八號這日，他本已喜怒不定的性子，每逢初八這天會變得更加殘暴。

事情發展正如季長歡所料，萊陽王斬殺了盧昌國。

盧冠必然無法容忍獨子就這樣被殺死，定會鬧到皇上跟前，若是盧冠不依不饒，堅持要為兒子討公道，那麼他工部尚書的位置也差不多到頭了。

季長歡看著紙箋上剩下的人名，瞥見饒國公的姓名，提筆再劃去，這才將紙箋收進書頁裡，起身準備離開書房。

這時，一名家丁匆匆前來稟告，「大人，宮裡來了位公公，帶來陛下的聖旨。」

這一天，季家與歐家同時收到皇上的賜婚聖旨，命季長歡迎娶歐水湄為妻，季長薇則嫁給歐清暉。

季府兩兄妹雖然感到驚愕，但很快便冷靜下來，恭敬的接下聖旨。

反觀歐家則是一喜一怒，歐清暉暴跳如雷，歐水湄則歡喜得又叫又跳，笑得闔不攏嘴，這是陛下賜婚，父王、母妃再也不能反對她嫁給季長歡。

歐清暉惱怒的狠敲了妹妹的腦袋，痛斥道：「妳這沒心沒肺的丫頭，都大難臨頭了妳還笑得出來！妳以為這是樁喜事嗎，這可是大大的禍事，季長歡那人道貌岸然，看似溫文有禮，實則是個吃人不吐骨頭的心黑之人，往後妳嫁進季家，可有妳苦頭吃了！」

「季長歡才不是那樣的人！待我嫁進季家，我定會努力說服他不再與咱們家作對。」歐水湄自信滿滿的仰起下顎，烏黑明亮的眼裡盛滿了濃烈的喜悅，絲毫不相信二哥所說。

在她心中，季長歡是溫柔端正、寬厚慈善之人，他常施粥贈藥，救濟貧苦百姓；他興辦義學，請教席先生來教導那些貧苦的孩子們讀書識字；他還設立救濟院，安置那些孤苦無依的老弱婦孺，最教她感動的是，他對亡故的未婚妻用情至深。

她本以為兩人此生怕是無緣，只能默默將心相許，不想皇下竟會賜婚，這不啻天上掉下來的大禮，她怎麼也掩飾不了歡天喜地的心情。

她的心願，終於能夠成真了。

御書房內。

「朕查知敬王的閨女品貌端正、性直心善，與你頗為相配，這才將她指給你，國師可要明白朕的苦心。」翌日，下了早朝，辜擎元特地召來季長歡，解釋為季、歐兩家賜婚之事。

「謝陛下賜婚，臣沒有不滿之處。」季長歡溫言回道。

辜擎元面露欣慰。「朕就知道你能明白朕的用心，不像歐清暉那小子，昨日一接到聖旨就進宮同朕吵，鬧著非要朕收回聖旨不可，聖旨豈能兒戲，說收回便說回，如此一來，朕的威信何在！」他忍不住當著季長歡的面數落歐清暉一頓。

季長歡濃眉微攏，不禁面露憂容。「平樂侯被迫迎娶舍妹，臣擔心舍妹嫁入歐家，不被平樂侯待見。」

「歐清暉這小子，性子雖然粗莽，倒也不是個不講理的人，相信他不至於為難一個弱女子。」

「但願舍妹能與平樂侯相敬如賓。」

辜擎元神情一斂，話鋒一轉，「萊陽王昨兒失手誤殺盧冠的兒子，盧冠進宮哭求朕替他主持公道，這事兒，你認為怎麼處置為好？」這才是他召季長歡前來的目的。

季長歡聽出皇上將萊陽王怒斬盧昌國之事說成失手誤殺，但他並未點破，附和道：「盧大人的兒子不慎遭萊陽王錯手誤殺之事，今晨臣也聽聞了，臣能理解盧大人的喪子之痛，不過這事說來也不能全怪萊陽王，臣聽聞是盧大人之子先冒犯王爺，王爺才會錯手殺了他。」

錯手誤殺原是辜擎元為了替弟弟脫罪的說詞，經他這麼一說，倒是顯得正當起來，令辜擎元很受用。

「且臣聽說盧大人似是教子不嚴，這些年來多次縱容他欺凌百姓，受他欺辱的百姓苦不堪言，但礙於盧家的權勢，皆敢怒不敢言，即使有人受不了欺辱，狀告盧大人的公子，也全被抹了去，倘若此事為真，說起來，王爺錯手殺了盧大人的公子，倒也算替百姓除掉一害。」季長歡不動聲色的添柴加火。

聞言，辜擎元面露慍色。「竟然有這種事！」

季長歡慢條斯理的再道：「這些也是臣聽來的，不知是否為真。」

他相信盧昌國的所作所為，皇上多少知悉一些，只是礙於盧冠是陳太后的表弟，盧家的勢力在朝中又盤根錯結，才多番容忍，此刻盧家竟想拿萊陽王問罪，無疑是想在老虎嘴裡拔牙。

萊陽王不僅是皇上的同胞親兄弟，這些年來更為他私下處理不少無法登上檯面的事，皇上斷不會為了這種事而責罰胞弟，那麼就要給盧家和滿朝文武官員一個名正言順的理由，盧昌國素行不良，正好可以拿來大做文章，倒打盧家一把，成為懲治盧家的藉口。

果然，辜擎元沉聲道：「盧家乃本朝世家大族，不教子弟潔身之愛，竟縱容其為非作歹，這事朕會查明清楚，倘若查證屬實，朕會還給那些受其欺辱的百姓一個公道！」

季長歡明白盧家這是大勢已去，不，說得再精確一點，是大禍臨頭，他微笑躬身拱手道：「陛下聖明。」

## 第 2 章

洞房花燭夜，新郎官一襲大紅色吉服，手裡拿著喜婆遞來的秤桿，挑開新娘子的喜帕。

在澄紅色的喜燭映照下，歐水湄羞答答的抬起臉，黑亮大眼凝視著季長歡，眸光情不自禁流露出濃濃的喜悅與傾慕，她羞怯又親暱的輕喚一聲，「相公。」

迎上她那過於熾熱的眼神，季長歡回以一抹溫潤的微笑。



接著喜婆將一只盛滿棗子、栗子、桂圓、花生等五色花果的托盤交給季長歡的一位叔嬸。

她一邊抓起這些果子撒向喜榻，一邊說著吉祥話，「撒個棗，領個小；撒個栗，領個妮；一把栗子一把棗，小的跟著大的跑。」棗喻子，栗喻妮子，這是意味著既生男又生女，兒女雙全。

而後喜婆為新人安床，一邊鋪著被褥，一邊吟誦著吉祥話，安好床，讓新郎、新娘坐在喜床上，喜婆笑呵呵捧來交杯酒，分別遞給兩人。

歐水湄粉唇高高翹起，抑不住滿臉喜悅的接過酒杯，一口飲盡杯中水酒。

季長歡則慢條斯理的飲完自個兒手中那杯。

進行完一連串的儀式後，接下來就是獨屬於新人的洞房夜，打賞了喜婆和一千下人後，所有下人全都退出去，喜房裡只剩下兩位新人。

季長歡和歐水湄並肩坐在喜榻上，她的雙頰飛上兩抹嫣紅，母妃在她出閣前，特意拿了些祕戲圖給她看，她已大概知曉洞房花燭夜會發生什麼事，不免有些緊張又有些期待的絞著十指。

喜燭靜靜的燃著，兩人安靜的坐著，歐水湄見他沒有任何表示，漸漸有些坐不住，擔憂的想著，這人該不會不曉得要怎麼洞房吧，然而下一瞬她的心又定了下來，倘若他真不會，她可以教他。

出閣前，她可是反覆看過那些令人臉紅心跳的豔情畫多次，母妃還特別叮囑了她一

「妳知道母妃這麼多年來，是如何讓妳父王不納妾不收房，只有母妃一個妻子嗎？」

「不知道。」歐水湄愣愣的搖頭。打她懂事以來，父王便十分疼寵母妃，難道其中有什麼她不知道的緣由？

「妳這傻丫頭，今晚為娘就好好教教妳，做為一個女人，要怎麼拴住男人的心。」

聽見母妃要傳授她馭夫之道，她趕緊正襟危坐，洗耳恭聽。

「不是母妃溫柔賢淑，也不是母妃持家有方，而是母妃在閨房裡，能伺候得妳父王快活似神仙。」

「是怎麼做的，母妃快教我！」歐水湄急著想知道這套神奇的馭夫術。

端莊優雅的敬王妃一臉莫測高深的道：「沒有旁的訣竅，妳只要變著花樣，讓男人在床榻上能盡情享受床第之樂、魚水之歡，耗盡他所有的精力，他就沒有心思和力氣再去找別人。」

最後敬王妃又語重心長的告誡女兒，「所以我給妳的那些祕戲圖、豔情畫，妳可要用心好好鑽研，把上頭那些姿態學起來，變著花樣用在季長歡身上，如此一來，他便離不開妳了。」

歐水湄早已牢牢記住母妃的叮嚀，如今又在腦海中想了一遍，又等了一會兒，見季長歡仍是毫無動靜，她只好出聲提醒道：「相公，時辰不早，咱們是不是該歇息了？」

季長歡悅耳的嗓音含著輕淺笑意，「娘子累了嗎？好，那咱們歇息吧。」

見他要動手寬衣，她立即道：「我來伺候夫君。」

她靠過去替他寬衣解帶，三兩下就脫去他的外袍，接著迅速扒去他的中衣。

他被她這番迅捷的脫衣手法給小小驚住，瞅見她伸爪還想再剝掉他的裡衣，他急忙按住她的手。「剩下的我自個兒來。」

她點點頭，以同樣俐落的動作除去身上的嫁衣，直到僅剩一件貼身的抹胸和褻褲，抬頭瞅見他還杵著沒動，她更加確定他必是不懂該如何圓房，想到自家相公竟真如母妃所說那般，為紅顏早夭的未婚妻子守身如玉至今，她心中欽佩之餘也暗自高興。

歐水湄懷著親自調教相公的愉悅心情推倒他，騎坐在他身上，語氣歡快的道：「相公勿憂，接下來就交給我吧。」

季長歡微挑起眉，覺得她這話聽著怎麼有些怪異，難不成她以為他不會？

他可不能讓她給小覷了，正要一振夫綱、有所作為時，下一瞬，發現她把手鑽進他的裡衣，恣意撫摸著他的胸膛，他登時改變主意，打算看看她要怎麼做，遂躺著不動，任由她施為。

她依照母妃傳授的閨房之術，兩隻手上上下下、來來回回的撫揉著他的胸膛。

她的手不像一般姑娘家那般柔嫩細膩，指節處結了些繭，那些細繭輕輕刮搔著他的胸膛，微微的不適中，卻帶起一股麻慄舒爽之感。

她是敬王之女，乃千金嬌軀，不可能做粗活，因此季長歡心忖歐家是武將世身，除了男丁，聽說就連女孩兒也得學些防身武術，故而 he 猜測她指節間的繭應是練武留下的。

接著歐水湄俯下頭，伸出粉嫩的丁香小舌舔吻著他的下顎，他黑瞳微縮，看著她慢慢往上移，來到他的嘴唇，她張開嘴啣住他的唇瓣，來回吸吮。

季長歡眯了眯眼，眸色轉深，不動聲色的挑開她的唇舌，有意無意的引導著她，教導她該如何正確的親吻，而不是含著他的唇，笨拙粗魯的啃咬。

她初次經歷這般親暱的唇舌交纏，身下又是心悅已久之人，哪裡抗拒得了這種誘惑，很快便沉溺在那令人著迷的滋味裡，她用雙手捧著他的臉，熱切的與他唇舌翻攪糾纏。

歐水湄的嬌軀輕輕磨蹭著他的下腹，蹭得一向自恃自制力極佳的季長歡體內也生出暗火，沉睡的慾望正緩緩甦醒。

兩人纏綿的吻著吻著，她忽然想起先前母妃的叮囑，以及她看過的那些豔情畫，她急忙離開他的唇瓣，伸手往他下腹一抓一握，讓他半醒的慾望瞬間警醒。

他冷不防狠狠倒吸一口氣。

她看著在她手中很快勃發脹大的分身，呆愣了下，正要再多搓撫幾下時，猝不及防，她整個人被他翻轉過來，壓在身下。

季長歡那雙素來睿智冷靜的雙眼，此刻薰染著情慾，清悅的嗓音也較平時略微低沉了幾分，他含著笑意說道：「讓娘子如此著急，倒是為夫的不是，今晚為夫必會盡力滿足娘子。」

歐水湄眨了眨大眼，愣住了。咦，是不是有哪裡不太對勁，他不是不通曉那事嗎？

不過很快的，她便被挑逗撩撥得無暇再細想其他。

一整晚，紅木打造的堅固雕花床榻吱吱嘎嘎作響，伴隨著不停的喘息呻吟，兩人共赴數次巫山雲雨。

季長歡沒有想到新婚妻子竟是……如狼似虎，一次又一次的向他索要，他才剛掩旗息鼓，她的嬌軀又黏了上來，他的臉色不禁有些發白，但為人夫者，若連這點事都滿足不了妻子，日後只怕要夫綱不振，他咬牙發狠，決定這一次要一鼓作氣徹底征服她。

外頭兩名值夜的丫鬟聽見喜房裡不時傳來的曖昧嬌喘之聲，互看一眼，掩唇低笑。

「咱們國師看起來如此斯文儒雅，想不到在閨房裡頭竟是這般悍勇如虎哩！」

「可不是，這都快一宿了。」

良久，房裡終於不再有聲響傳來，這時東方也亮起了第一道曙光。

歐水涓宛如剛被餵飽的貓咪，俏美的面容流露出一抹嬌懶的嫵媚之色，她側躺著，凝視著季長歡沉靜的睡顏，抬指撫向他微攏的眉宇，心裡愉快的想著，洞房之夜她這般努力，他一定很「盡性」吧，瞧他睡得這般沉呢。

季長歡平日素來早起，新婚次日罕見的晏起。

此時季府陸陸續續來了幾名訪客，全都齊聚在大廳。

由於季長歡雙親皆已亡故，他這一房的嫡系長輩也都不在了，故來的都是些來往較親近的旁支叔伯孀娘的長輩，和幾個交好的平輩堂兄弟。

季長青年紀最輕，坐在最末，一坐下便開口道：「今兒我出門時，遇上二伯和三伯，他們說也要過來祭祖。」

季家早在太爺爺那一代便分了家，季長歡這一支是嫡系大房，而季長青家是五房，他爺爺和父親都不在了，娘腿腳不便，今天是由他代表五房過來。

季家共有六房，六房都派了人來要參與今天的祭祖。

季長青話中的二伯和三伯，是季長歡之父季明澄庶出的兄弟，季明澄過世前，這兩個庶出的兄弟也一同住在老宅，直到十年前季明澄過世，兩個庶出的兄弟掀起了一場家變，最後被季長歡趕了出去，從此與他們再沒來往。

「他們過來做啥，又想上門來鬧不成？」接腔的是季家二房的叔公季志通。

「可不是，我一見他們竟然還敢來，便指著他們痛罵一頓，他們便被我給罵走了。」季長青說得自豪。

他長得方頭大耳，性子大刺刺的，有話直說。

「長青，不管如何，他們畢竟是咱們長輩，見了面還是別太失禮。」說話的是三房的堂兄季長允，他斯文俊秀，說話也慢條斯理。

「他們當年不顧叔姪之情，趁長歡他爹剛過世竟做出那種事來，差點把長歡他們兄妹倆給害死，這種人算是哪門子長輩，我才不認！」季長青與季長歡打小玩在一塊兒，感情親厚，打十年前發生那場變故後，他就與季長歡同仇敵愾，不認這兩位伯伯了。

季志通擺擺手。「好了，昨日長歡才剛大婚，別說這種晦氣的事了。」接著他望向侍立一旁的陶管事，問道：「長歡夫婦還沒起嗎？」

「回二老爺的話，小的已派人去請大人和夫人，有勞幾位再稍等片刻。」陶管事約莫四十出頭，身形削瘦，他原只是普通的家僕，十年前因在那場變故中與兒子一起救助了季家兄妹，因而被季長歡提拔為管事。

季長青笑道：「哈哈，昨晚是洞房花燭夜，我瞧長歡定是累壞了。」

「我原還擔心他冷落新娘子呢，不管他與歐家有什麼恩怨，人家好歹是個郡主，又是奉旨嫁進咱們季家，既然進了季家門，就是咱們季家人，可不能虧待了人家。何況薇兒也嫁到歐家去，只要咱們好好對待季家的女兒，想來歐家見了也不好虧待薇兒。」

說話的婦人趙氏是六房的人，她的丈夫、兒子都早逝，兩個孫兒尚年幼，這些年多虧季長歡的接濟，一家子的日子才過得下去，她十分感激季長歡，與他們兄妹倆感情極好，尤其疼愛季長薇。

對於季長薇嫁到歐家，她是既喜又憂。喜的是，這三年來季長薇已議親多次，可不知怎地，每次都出了意外，最終沒能嫁成，這會兒她終於順利嫁出去；憂的則是歐家與季家是對頭，也不知嫁過去是好是壞。

代表四房過來的嬸婆李氏，不以為然的撇著嘴道：「縱使新娘子是郡主又如何，咱們長歡也是堂堂一朝國師，深受皇上器重，論身分也不亞於她，她能嫁給咱們長歡是她的福氣，倘若她不安分守己，還一心向著歐家，我可不能答應。且這會兒都日上三竿了，她這個剛進門的媳婦竟然還沒出房門，這也太不像話了。」她的言詞間流露出對歐水湄的不滿和指責。

「新娘子貴為郡主，難免嬌氣了些，咱們也別太為難她。」季長允緩頰道。

喜房裡，剛起身的季長歡洗漱後，瞥見床榻上歐水湄還熟睡不醒，思及昨晚激烈的歡愛，他不禁濃眉微皺，不想這麼快面對她，遂決定不叫醒她，自個兒先到廳堂去。

見季長歡隻身前來，身旁不見新嫁娘，坐在廳堂裡的數人訝異的交頭接耳。

心直口快的季長青出聲詢問，「長歡，怎麼只有你一個人，不見你媳婦兒？」

「她昨晚累壞了，還在睡。」季長歡老實回道。

在座幾個男人都是過來人，紛紛朝他露出一抹曖昧的笑。

季長青上前拍拍他的肩，嘿嘿笑道：「你這小子，看著斯文，沒想到還挺行的啊！」

眾人都意會的笑出聲。

季長歡微笑的接受了這句隱晦的讚揚，撇開最後那次不提，他自認是挺行的，雖然多半是被她逼出來的，但他還是做到了很多男人沒辦法做到的事，即使昨晚是他先體力不支睡著，但她到現下都還沒醒來，說起來，他還是略勝她一籌。

「你倒是疼她，不過可別太縱著她，今兒還要到祠堂上香告祭祖宗，她一個甫進門的新婦，可不能不到。」李氏叮囑道。

季長歡微笑應道：「嬸婆放心，她稍晚便會過來拜見諸位長輩。」他出來前已吩咐侍婢，在他離開後再喚她起身。

約莫等了兩刻鐘，歐水湄才姍姍來遲，一見到季長歡，便直率的問道：「相公，你起來怎麼也不叫我？」

「我見娘子睡得酣熟，不忍心吵醒妳。」季長歡溫言回道。

季長允搭腔笑道：「長歡這是心疼弟妹呢。」

聞言，歐水湄頓時笑逐顏開，親暱的挽住季長歡的手，毫不忸怩的道：「我也疼相公。」

「你們瞧瞧，這小倆口倒恩愛得很。」趙氏打趣道。

季長歡只是微微一笑，不再多言。

待歐水湄向眾位長輩奉茶後，眾人便移步前往位於季家後院的祠堂，祭拜祖先和季長歡的雙親。

季府是季家的祖宅，大房嫡系的子孫裡，目前只有季長歡一個男丁，他又被當今皇帝奉為國師，地位尊貴，因此繼他父親之後，成為季家這一代的家主。

他率眾告祭祖先之後，跪在蒲團上，注視著雙親的牌位許久，沒人知曉他究竟對已亡故的父母說了什麼。

歐水湄跪在他身旁，也在心裡向公婆默禱：公公婆婆，希望你們保佑我能順利化解季、歐兩家的恩怨，讓兩家盡釋前嫌，重修舊好。

她只知道季、歐兩家本是世交，後來卻因為他們歐家遺失的一本祖傳寶鑑而交惡。

這事已有二十幾年，事情發生的經過，父王不願再提，因此詳細情形究竟如何，她也不太清楚，只知那本傳家寶鑑的遺失與季家有關。

她希望能早日尋回歐家那本祖傳寶鑑，如此一來，也許兩家就能化解嫌隙。

剛祭告完祖先，一名家丁匆匆過來向陶管事稟告一件事。

聽完，陶管事快步走向季長歡，稟告道：「大人，二爺和三爺家的人這會兒正在前頭鬧著要見您。」二爺和三爺便是季長歡的二叔與三叔。

季長青聞言，不悅的罵道：「今早我才罵了他們一頓，他們竟然還有臉再來，我去攆他們走！」說著，他橫眉怒目的一甩袖子便往外走。

見歐水湄一臉不明所以，站在她身邊不遠的趙氏，好意的解釋道：「是已經分家出去的老二和老三家的人，他們當初做了些不地道的事，長歡與他們已許久不曾來往。」

歐水湄自然明白高門大戶難免會出些不成才的子孫，故而在聽了趙氏的話，也沒再追問下去。

「夫人，這缸沉，您先攔著，讓下人搬吧。」

「不用，我搬得動，咱們走吧。」

下朝回府，季長歡準備前往書齋，行經一處抄手遊廊，聽見附近傳來的聲音，抬眸瞥去一眼，望見不遠處的情景，登時驚愕得停下腳步。

身為國師，縱使千軍萬馬在他跟前，他也能談笑自若，面不改色，而此刻令他臉色微微一變的原因是，他看見一名女子單手提起約莫一個漢子雙手合抱那麼大的彩繪鴛鴦戲水陶瓷水缸，那個水缸少說也有百來斤，但看她那模樣，似乎一點也不吃力，臉不紅氣不喘，一邊走還一邊同旁邊的丫鬟婆子說話。

尋常女子力大無窮倒也不致於令堂堂的國師為之側目，令他吃驚的是，這女子不是別人，正是他兩日前才娶進門的新婚妻子。

他喃喃低語，「沒想到這丫頭倒是天生神力，怪不得她體力這般驚人，竟連著兩夜都……」思及不太願意回想的事，他急忙打住思緒，同時暗自下了個決定，今晚不回房睡了，要歇在書齋的靜室。

連著兩晚都被榨乾精力，再不克制，他怕自己很快便會精盡人亡。

他沒打算去詢問歐水湄為何提著水缸，繼續往書齋而去，不久便發現她雖走在園子裡，然而方向卻與他一樣。

她走在前頭，而他落在她後頭，所以她並沒有看見他，他長眉微微壓低，思忖著她該不會是要去找他吧？

不久，來到書齋前，他看見她提著水缸走進他的書齋，他腳步略略一頓，調整了神情，這才踏進書齋。

看見他進來，正在找位置擺放水缸的歐水湄欣喜的道：「噫，相公你回來啦，你瞧我給你帶來什麼了？」她得意的指著提在手中的水缸。

季長歡委婉的道：「我的書房裡用不著這麼大的水缸。」

她興高采烈的向他介紹，「哎，這可不是普通的水缸，這是目前最時興的鴛鴦缸，聽說只要在裡頭養幾條魚，就能夫妻恩愛，樂享魚水之歡。」

見她把最後那四個字說得如此坦然，他濃眉微挑，但臉上仍維持溫和神色，可還沒來得及讓她把鴛鴦缸搬走，她便興沖沖的又道—

「相公你看，擺這裡好嗎？就放在你的桌案前方，你平日裡坐在桌前，抬頭就能瞧見它。」說著，也不等他同意，她逕自便把鴛鴦缸擺到那裡，越瞧越合適，接著就吩咐隨行的幾名婢女去打水。

幾個丫鬟就近在書齋附近的水井裡打來了水，歐水湄也沒閒著，跟著跑進跑出的去提水，把水全都倒進水缸後，歐水湄在裡頭放入幾條今早剛買來的魚。

忙完這些，歐水湄眉開眼笑的來到已坐在桌案後方、冷眼旁觀這一切的季長歡面前。「相公，都弄好了，往後咱們夫妻便能舉案齊眉、百年好合。」

他抬眸睽向她，她俏麗的臉龐笑得猶如盛夏的豔陽，閃閃發亮的眸光流露出討好邀功的期待，彷彿做了什麼好事等著大人獎賞的孩童，他原本因她自作主張而有些不豫的心情稍稍化去了幾分。

靜默須臾，他問出藏在心裡多時的疑惑，「水湄，成親前，妳為何多次在暗地裡跟蹤窺看我？」他很好奇，她究竟是因何而傾心於他？

歐水湄驚愕得瞪大眼。「噢，相公你怎麼知道？」

他沒多說，只道：「這事是我侍從發現的。」

她有些不好意思的摸了摸鼻子，接著心想她已得償所願嫁他為妻，這事也沒什麼好隱瞞，便坦然向他表露心意，「去年我出城去探望舅父回來，見相公救了個差點被馬車撞到的孩子，覺得相公如同百姓所說的那般仁慈寬和，從此便對你念念難忘，這才會悄悄躲著，只為看你一眼。」她定定瞅著他的烏黑明眸，毫不遮掩對他的傾慕。

季長歡沒想到她竟是因這事而對他一見傾心，神色難辨的注視著她。

歐水湄被他看得有些惴惴不安，問道：「相公為何這般看著我？」

很快的，他蕩開笑意。「沒什麼，只是沒想到因為這等小事，便得到娘子青眼相待，倒教為夫有些受寵若驚。」

她高興的回道：「能嫁給相公，我才是受寵若驚呢，你放心，我一定會做個好妻子，服侍相公，日後也會做個好母親，養育咱們的孩兒。」

季長歡微笑頷首，接著道：「我還有許多事要辦，娘子若沒其他的事，先出去吧。」

「好，那相公你忙吧。」儘管不想這麼快就離開他，但擔心打擾他辦正事，歐水湄依依不捨的領著丫鬟離開。

待她離開後，他笑容一斂，眸色深沉的盯著前方那只鴛鴦缸。

仁慈寬和？這種東西早在十年前發生那場變故之後，便已從他身上徹底剝除。

他掀起衣袖，撫摸著腕上的一道傷疤，眸色寒漠如霜。

當年父親過世後，二叔、三叔聯手意圖奪佔父親留下的家產，而為了奪產，首先必須除掉他這個嫡子，於是他們下毒想毒害他，多虧他機警，發現摻在蔘茶裡的毒藥，而未飲下。

兩位叔叔見毒計被他識破，居然一不做，二不休，命府中奴僕殺害他，這傷是他當時反抗時留下的，在府中一名家僕的幫助下，他本有機會逃走，然而他們卻抓住了妹妹威脅他，若不束手就擒，便要殺死她。

為此，他不得不與兩個狼子野心的叔叔虛以委蛇，表明願意放棄家產，以換他們饒過妹妹一命。

然而兩位叔父並沒有因此放過他與妹妹，將他們軟禁起來，對外宣稱他們兄妹倆因為思父成疾而臥病不起。

他們賄賂盧昌國，買通當時的府尹，拿出造假的父親遺囑，騙稱父親所留下的家產，全係兩位叔父多年所賺得，故而父親把那些家產留給兩位叔父，並把季家祖宅交由兩位叔父打理，進而名正言順的霸佔家產。

後來，他與妹妹是在陶管事父子的暗助下才得以逃了出去。

甫一出來，他便得知自幼與他訂有婚約的表妹家，在知道他失去季家家產之事後竟要退婚改嫁。

接二連三的背叛讓他的心變得冷硬。

因此當年他親手將身上那些沒用的寬厚仁慈全都刨去，那些無用之物留著只會成為累贅，絆住他的手腳，最後，他憑藉著智謀和冷酷的手段，奪回被兩個叔叔搶走之物。

若他仍仁慈寬和，此時的他，怕是早已長埋地底，永眠不醒。